

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16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6年度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6年度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梅州市妇幼保健院成立于 1995 年 3 月，位于江南梅新路 7 号，于 2015 年 7 月与原“梅州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正式合并为“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梅州市妇女儿童医院）”，是一间集保健与临床为一体的具有专科特色的二级甲等妇幼保健机构，承担辖区内妇幼保健、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助产技术服务、计划生育服务、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等工作，开展与妇女儿童健康密切相关的临床医疗服务。是梅州市职工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定点医院、梅州市地贫诊断中心。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16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级，没有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16年度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32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事业收入	3	10,555.66	三、国防支出	16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其他收入	6	310.09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59.77
	7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	10,942.53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1	54.77
本年收入合计	9	12,191.87	本年支出合计	22	11,057.0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1,129.05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238.68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24	451.62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2	238.68	转入事业基金	25	677.43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	244.43
	14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7	244.43
	15			28	
总计	16	12,430.55	总计	29	12,430.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191.87	1,326.12		10,555.66			310.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77	59.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9.77	59.7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77	59.7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077.33	1,211.58		10,555.66			310.09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1.50	1.50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1.50	1.50					
21002			公立医院	11,774.20	908.45		10,555.66			310.09
2100206			妇产医院	11,774.20	908.45		10,555.66			310.09
21004			公共卫生	31.70	31.7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5.70	15.7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00	16.00					
21005			医疗保障	10.00	10.00					
2100509			城乡医疗救助	10.00	1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9.93	259.9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9.93	9.9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50.00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77	5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77	54.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77	5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结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057.07	10,594.69	462.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77	59.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9.77	59.7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77	59.7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42.53	10,480.15	462.38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1.50		1.50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1.50		1.50			
21002			公立医院	10,562.88	10,480.15	82.73			
2100206			妇产医院	10,562.88	10,480.15	82.73			
21004			公共卫生	164.38		164.3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64.38		164.38			
21005			医疗保障	10.00		10.00			
2100509			城乡医疗救助	10.00		1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3.77		203.7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9.93		9.9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3.84		193.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77	5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77	54.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77	5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
元

部门：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2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0		
	3		三、国防支出	17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0		
	5		五、教育支出	19	0		
	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59.77	59.77	
	7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	1205.83	1205.83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2	54.77	54.77	
本年收入合计	9	1,326.12	本年支出合计	23	1320.37	1320.3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238.6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244.43	244.4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38.68		25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0		
	13			27	0		
总计	14	1,564.80	总计	28	1564.80	156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320.37	857.99	462.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77	59.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9.77	59.7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77	59.7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05.83	743.45	462.38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1.50		1.50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1.50		1.50
21002		公立医院	826.18	743.45	82.73
2100206		妇产医院	826.18	743.45	82.73
21004		公共卫生	164.38		164.3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64.38		164.3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		
21005		医疗保障	10.00		10.00
2100509		城乡医疗救助	10.00		1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3.77		203.7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9.93		9.9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3.84		193.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77	5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77	54.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77	5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
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3.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0.79	30201	办公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39.12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143.54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54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59.77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54.7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57.99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梅州市妇
幼保健计划生育
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 计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费				小 计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6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6年度梅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年度收入总计12,191.87万元，支出总计11,057.07万元；与2015年相比，收入总计增长19.67%，主要是2016年医疗业务收入增长；支出总计增长19.29%，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及卫生材料费。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度收入合计12,191.8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26.12万元，占10.88%。

三、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度支出合计11,057.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594.69万元，占95.82%；项目支出462.38万元，占4.18%。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年度公共财政拨款收入1,326.12万元，2016年政府基金财政预算收入0万元。公共财政支出1,320.37万元；政府基金支出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38.6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44.43万元；与2015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62.78%。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16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20.3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1.94%；与2015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持平。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16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20.3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员支出1,205.83万元，占91.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9.77万元，占4.53%，住房保障支出（类）54.77万元，占4.14%。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关于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57.9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43.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

七、关于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我单位是财政核补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是财政核补单位，无运行经费拨款。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年设备物资采购654.64万元。全部通过政府招标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公车5辆，其中：2辆为急用救护车，2辆为一般公务用车，1辆为其他用车。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6年度部门决算无进行预算绩效评价的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支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